

附件二：郝平副部長在「三方共建汕大」協議簽署儀式上致辭全文

很荣幸参加教育部、广东省和李嘉诚基金会三方签署共建汕头大学的仪式。

再过两天将是香港回归十五周年，15年来内地和香港在高等教育领域开展了密切务实的合作与交流。昨天在香港，我和香港中联办、香港教育局的负责人共同见证了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18所内地著名高校与香港大学、香港中文大学等13所香港高校签署交流合作协议。明年，中央政府将在现有港大千人计划的基础上，再邀请2000名香港高校师生赴内地学习和科研，与此同时暑期还将资助数千名香港师生来内地进行短期交流。广东省是对港合作的前沿，教育部一直鼓励和支持广东省与香港在教育领域开展试点合作，先行先试。特别是在合作办学方面，作为仅有的几所独立设置的合作办学机构，香港浸会大学与北京师范大学很早就得到教育部支持在珠海开展合作办学，昨天教育部又正式批准香港中文大学与深圳大学在深圳合作办学，这些都凸显了广东省在对港教育合作方面的重要地位。

汕头大学自建立起一直以来都是内地和香港教育合作的重要项目和重要成果，它的建立也推动了内地高等教育的改革和发展。30年来，汕头大学的建设一直得到李嘉诚先生和基金会的倾力支持，大学在教学、科研、人才培养和服务国家、社会等方面都取得了有目共睹的成绩。李嘉诚先生不仅为学校建设捐资，还多次出席学校董事会会议，为学校的发展出谋划策。汕头大学的图书馆、学生宿舍、医学院的建设等等都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特别是毕业生受到李先生爱国、自强精神的感染所展现出来的奋发向上的气质令人振奋。李嘉诚先生爱国爱港的品格和心系教育的情怀都令人敬佩。

李嘉诚先生和基金会的支持，以及国际化的办学理念，为汕头大学探索建设现代大学制度提供了有利的基础。建设现代大学制度是教育规划纲要作出的重要部署，是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重要保证。只有用制度处理好各种内外关系，充分调动广大师生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才能促进大学有序、和谐、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建设高水平大学。去年，教育部颁布实施了《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将通过高校制定或修改章程，推动高校管理体制的创新和改革，规范内部治理结构和权力运行规则，建设现代大学制度，实现学校科学发展。此后教育部又颁布实施了《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充分发挥教代会和学术委员会的作用，推动学校依法保障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这些都有力推动了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工作，也为汕头大学的建设提供了有益的指导。

共建协议的签署有着重要的里程碑意义，是汕头大学发展新的起点。我们希望，汕头大学在国际高等教育竞争日益激烈的今天，把握教育规划纲要颁布实施的历史机遇和教育部、广东省重点支持的有利形势，充分利用好李嘉诚基金会的资金支持，借鉴和学习国际先进的办学理念，从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出发，解放思想，勇于创新，走出一条符合自身特点和优势的发展之路，为广东省的建设输送更多的优秀人才，也为国家教育改革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谢谢大家！